

#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 (综合行政执法局) 2026 年 1 (至) 12 月 政府采购意向

为便于供应商及时了解政府采购信息，根据郑州航空港实验区《关于全面实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》(郑港财〔2021〕10号)等有关规规定，现将(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(综合行政执法局)) 2026 年 1 (至) 12 月采购意向公开如下：

序号	采购项目名称	采购需求概况	预算金额(万元)	预计采购时间(填写到月)	备注
27	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(综合行政执法局)水土保持区域评估	对我区城镇开发边界内非建成区域未开展水土保持区域评估的 202.28 平方公里开展水土保持区域评估工作	142	2026 年 5 月	
28	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(综合行政执法局)洪水影响评价区域评估	对我区城镇开发边界内非建成区域未开展洪水影响评价区域评估的 247.59 平方公里开展洪水影响评价区域评估工作	160	2026 年 5 月	

本次公开的采购意向是本单位政府采购工作的初步安排，具体采购项目情况以相关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为准。

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  
(综合行政执法局)

2026年3月30日

